证券代码：603188　　证券简称：亚邦股份　　公告编号：2015-050

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用于收购股权暨关联交易后续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5 年 9 月 7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用于收购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其中江苏道博原实际控制人和大股东张华先生承诺将其本人所得转让款全部用于在二级市场购买亚邦股份股票；股票购买期间为收到股权转让款之日起六个月内，且六个月届满前该等股票购买行为必须实施完毕。张华先生同时承诺：从第一次以股权转让款购买甲方股票之日起，至上述六个月期限届满后的十二个月内，其将不出售该等以股权转让款所购买的甲方股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8 日披露的《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5-043）以及 2015 年 8 月 20 日披露的《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用于收购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5-035）。

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10 日接到张华先生的通知，张华先生于 2015 年 9 月 15 日收到了公司支付的第一笔转让款起，共收到了公司支付的全部股权转让款 12780.63 万元，扣缴个人所得税后为 10792.532 万元；张华先生从收到第一笔股权转让款起至 2015 年 12 月 4 日已通过二级市场购买公司股票共计 5413260 股，累计金额为 10792.416 万元（差额为相关交易手续费）。

截至本公告日，张华先生已经完成《资产收购协议》中有关承诺在二级市场购买公司股票的计划，共计持有公司 541326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94%。

张华先生购买公司股份的行为符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

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特此公告。

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12 月 10 日